

债券简称:25青信01	债券代码:242223.SH
债券简称:25青信02	债券代码:242224.SH
债券简称:21青纾01	债券代码:188231.SH
债券简称:20青纾01	债券代码:175184.SH
债券简称:24青信09	债券代码:241823.SH
债券简称:24青信10	债券代码:241824.SH
债券简称:24青信11	债券代码:241904.SH
债券简称:24青信K1	债券代码:242002.SH
债券简称:24青信K2	债券代码:242003.SH
债券简称:G24青信1	债券代码:242123.SH
债券简称:G24青信2	债券代码:242124.SH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48号海天中心T1写字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2025年8月7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请债券投资人注意投资、交易违约债券的风险，依法投资、交易债券，不得参与内幕交易，不得违规操作或扰乱市场秩序。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取消监事会事项

发行人近期发布《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披露了发行人取消监事会事项，具体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的工作部署及山东省国资委、青岛市国资委的有关工作要求，本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免除现任监事孙立海、陈咏姮、王慧的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规定，应由本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相关程序正在办理中。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事项工商变更登记等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取消监事会系根据青岛市委、市政府及市国资委有关决定作出，本公司将切实做好业务衔接工作，确保各项业务有序推进。本次调整对本公司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三、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本次取消监事会系根据青岛市委、市政府及市国资委有关决定作出，对

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20 青纾 01”、“21 青纾 01”、“24 青信 09”、“24 青信 10”、“24 青信 11”、“24 青信 K1”、“24 青信 K2”、“G24 青信 1”、“G24 青信 2”、“25 青信 01”、“25 青信 0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孟德敏、王静远、唐杉山

联系电话：021-38032621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取消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